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5-066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7月31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2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静女士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8月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具体情况详见 2025 年 8 月 1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1日